

浙江米奥兰特商务会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米奥兰特商务会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情况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米奥兰特商务会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740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04.1万股，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验[2019]341号”《验资报告》，本次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7,512.3万元变更为人民币10,016.4万元，公司股本由7,512.3万股变更为10,016.4万股。

公司股票已于2019年10月2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式上市，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二、修改公司章程情况

公司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发生了变化，结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实际情况，现拟将《浙江米奥兰特商务会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草案）》”）名称变更为《浙江米奥兰特商务会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对《公司章程（草案）》中的有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后续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浙江米奥兰特商务会展股份有

限公司章程》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条款	原章程条款内容	修改后章程条款内容
第三条	公司于【】年【】月【】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万股，于【】年【】月【】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于2019年9月20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504.1万股，于2019年10月2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万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16.4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10,016.4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除上述修订的条款外，《浙江米奥兰特商务会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公司在2017年9月4日召开的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已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相关事宜，因此本议案无需再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浙江米奥兰特商务会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2017年第三次股东大会资料；

特此公告。

浙江米奥兰特商务会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30日